

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部门预算

一、农工党绍兴市委概况

(一) 主要职能

农工党绍兴市委是农工党在绍兴的地方组织，负责领导和组织全市党员及所联系的知识分子开展社会服务活动，就我市政治民主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积极参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农工党绍兴市委员会机关是农工党绍兴市委的日常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责是：

1、根据农工党党章和农工党中央、省委会在各个时期中心工作的指示精神，依据农工市委的决定，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市党务活动计划。

2、负责市委会参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发挥农工党智力密集的优势，就我市医疗卫生事业的改革与发展及其他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做好市委会的参谋和后勤保障工作。

3、负责与市委会对口联系的政府部门的日常联系和协商工作。

4、负责向中共绍兴市委推荐农工党后备干部工作。

5、根据农工党自身特点，积极组织和调动广大党员热爱本职工作，积极投身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

6、根据农工党章程，负责市委会的组织发展工作。

7、负责市委会的宣传工作。

8、组织好机关干部的政治业务学习，加强市委会的自身建设。

9、完成中共绍兴市委和省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农工党绍兴市委部门预算包括：农工党绍兴市委本级预算。

二、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农工党绍兴市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支出。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125.30 万元。

(二) 关于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收入预算 125.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30 万元，占 100.00%。

(三) 关于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支出预算 125.30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3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67.57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7.54 万元，项目支出 40.19 万元。

(四) 关于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5.3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3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25.30 万元。

（五）关于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5.30 万元，比 2016 年执行数增加（或减少）27.16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 16 年的市委换届工作经费。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125.30 万元，占 100%。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参政议政（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37.19 万元，主要用于市委参政议政工作的开展。

（2）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行政运行（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65.4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日常支出及人员经费。

（3）教育支出-进修及培训-培训支出 3.00 万元，主要用于市委各类培训。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3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缴费。

(5)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7.83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的费用支出。

(六) 关于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5.1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7.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7.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 关于农工党绍兴市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侨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将临时追加安排。上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17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4.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兄弟地市来访人员等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或下降）10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17 年未安排此项费用。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17 年农工党绍兴市委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5.11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农工党绍兴市委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00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农工党绍兴市委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或 2017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 年农工党绍兴市委专项公用类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0.19 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